



天锐股份

NEEQ : 838408

厦门天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Xiamen Tipray Technology Co., Ltd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0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张艳蓉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92-2081212
传真	0592-2565836
电子邮箱	tr@tipray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 tipray. com/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厦门市软件园三期溪西山尾路 33 号 19 层 1901 室/3610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8,022,568.85	48,089,332.28	20.6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0,556,922.32	22,693,558.62	34.65%
营业收入	48,627,294.59	43,344,843.88	12.1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863,363.70	5,274,799.41	49.0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4,361,434.80	1,588,092.38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5,491,813.77	5,565,859.11	178.3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9.53%	23.92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9	0.53	49.0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79	0.53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3.06	2.27	34.8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5,125,000	51.25%	-750	5,124,250	51.24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625,000	16.25%	250	1,625,250	16.25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,625,000	16.25%	250	1,625,250	16.25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4,875,000	48.75%	750	4,875,750	48.76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875,000	48.75%	750	4,875,750	48.76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4,875,000	48.75%	750	4,875,750	48.76%	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	
总股本		10,000,000	-	0	10,000,000.00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4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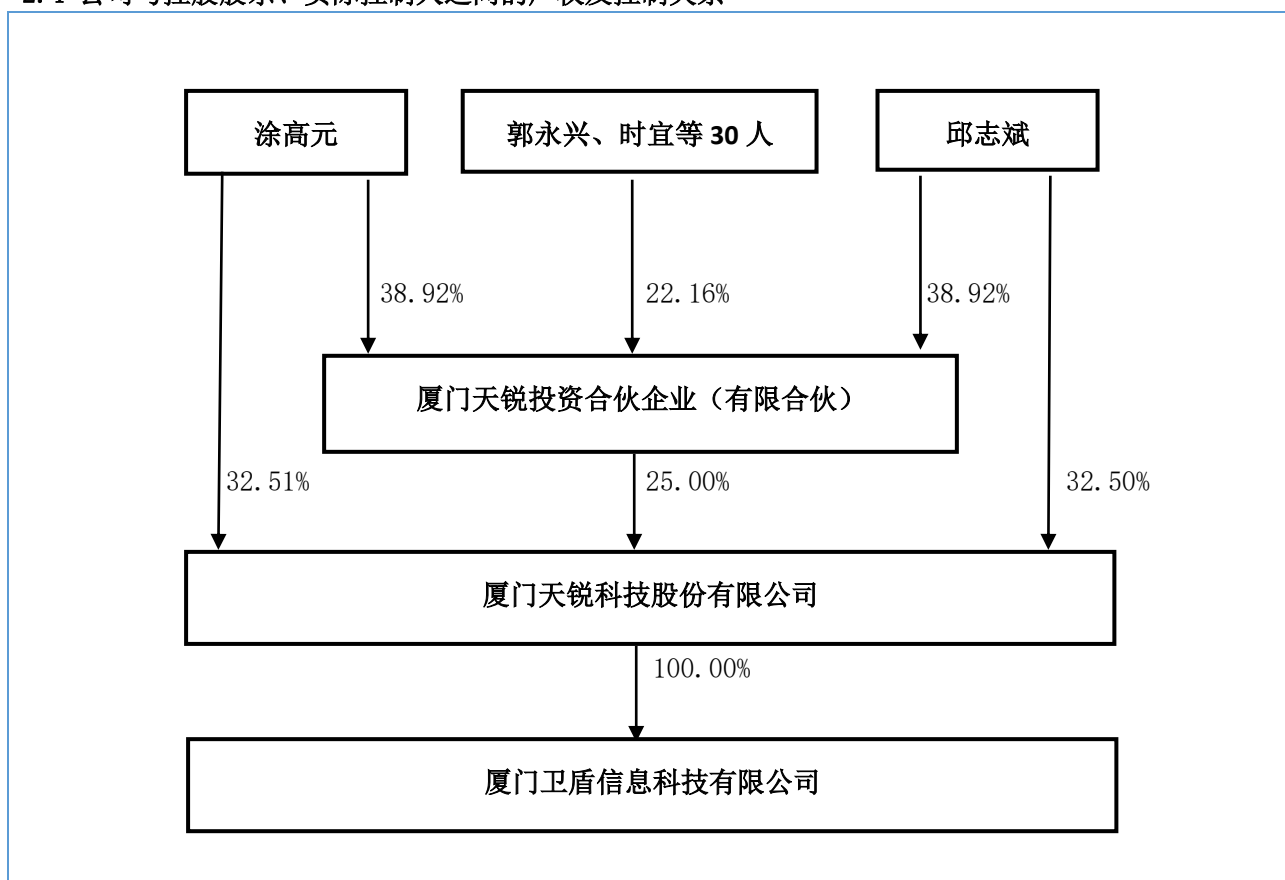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涂高元	3,250,000	1,000	3,251,000	32.51%	2,438,250	812,750	0	0
2	邱志斌	3,250,000	0	3,250,000	32.50%	2,437,500	812,500	0	0
3	厦门天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500,000	0	2,500,000	25.00%	0	2,500,000	0	0
4	刘其勇	999,000	0	999,000	9.99%	0	999,000	0	0
5	李祥华	1,000	-1,000	0	0.00%	0	0	0	0
合计		10,000,000	0	10,000,000	100%	4,875,750	512,400,250	0	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公司股东涂高元系天锐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公司股东邱志斌系天锐投资的普通合伙人。涂高元、邱志斌为一致行动人。除此之外，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等情况

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预收账款	1,296,061.54	526,498.65		
合同负债	0	769,562.89		

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

√ 适用 不适用

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收入》，故变更了相应的会计政策。

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，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（2020年1月1日）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，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。

3.2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厦门天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31日